

采购需求书

采购单位：蕉岭县蓝坊镇人民政府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采购项目名称	蕉岭县蓝坊镇峰口村农房风貌提升项目监理服务
2	项目规模	对峰口村的农房外立面进行铲除原有墙体批荡约2310平方米，外墙重新喷涂真石漆约3466平方米，内墙粉刷白色无机涂料，更换原有不锈钢防盗网约95平方米，新增空调格栅，人行道拆建约745平方米，进行三线改造、节点打造、绿化美化等。
3	中介服务机构要求	已在中国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动作的独立法人，且在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4	服务内容和要求	供应商需按照相关规范要求，为蕉岭县蓝坊镇峰口村农房风貌提升项目完成工程监理等服务相关工作。
5	合同履行地点	蕉岭县蓝坊镇峰口村
6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直接选取 2. 按广东省物价局印发的相关文件收费标准计收，最终以合同约定为准。
7	服务时间	按合同约定
8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
9	结算方式	按合同约定支付
10	违约责任	1. 甲方的违约责任，甲方未履行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甲方违反合同约定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予以赔偿 2. 乙方的违约责任，乙方未履行合同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因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损失；乙方承担部分赔偿责任的，其承担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
11	解决争议方式	执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12	备注	